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3-定 003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巨人网络	股票代码	0025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玮	王虹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655 号	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655 号	
电话	021-33979919	021-33979919	
电子信箱	ir@ztgame.com	ir@ztgam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43,488,091.21	1,063,888,971.28	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3,590,315.62	499,141,445.28	3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1,381,453.35	591,349,873.69	1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7,007,444.03	361,013,149.40	48.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7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7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	4.50%	0.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86,873,838.03	13,209,068,645.28	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07,836,519.50	11,856,969,474.52	6.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8.14%	564,205,115	0	质押	376,427,582
上海腾澎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9.75%	195,574,676	0	质押	100,000,000
巨人网络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第一期 员工持股 计划	其他	3.03%	60,731,398	0		0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2.63%	52,793,822	0		0
上海鼎晖 孚远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06%	41,297,188	0		0
上海澎腾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00%	40,000,000	0	质押	40,000,000
上海中堇 翊源投资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84%	36,911,394	0		0
上海铄铄 投资咨询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12%	22,519,897	0		0

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22,404,806	0		0
上海孚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20,843,268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均为巨人网络实际控制人史玉柱控制的企业，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2、鼎晖孚远及孚焯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鼎晖百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鼎晖孚远及孚焯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本报告期末，巨人投资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4,0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